

救難人員連日來不眠不休的努力，不斷地從瓦礫堆

中救出生還者，可謂不幸中的大幸。不過雖然每個人都對救援行動抱著一絲希望，但隨著時間的流逝，受難者生還的機率越來越低，市府也將做出「中止救援、整理災區」的選擇。

三、本席完全尊重市府對救援行動繼續或中止的任何決定，只是希望市府除了對受災戶有形的照顧安置外，無形的撫慰工作也應儘快展開。面對此一國難，本席特別建議府會共同組成一治喪委員會，凝聚大家的心力來撫慰生者，讓亡者安息；亦可避免如其他縣市因善後工作認知不同而發生府會不和的憾事。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答：查臺北市殯葬管理處為協助本市九二一震災罹難者家屬辦理喪葬事宜，已立即成立震災善後處理小組，辦理事項如下：

(一) 提供減免各項奠儀規費。

(二) 免費提供各項祭祀用品。

(三) 九月廿七日辦理罹難者頭七法會。

(四) 每日於靈堂均安排宗教團體助唸團為罹難者助念。

(五) 舉辦多場聯合奠祭，協助完成喪葬事宜，自 88.9.30.起陸續於本市殯葬管理處辦理五場之聯合奠祭，以悼祭罹難者。

六三七

質詢日期：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質詢議員：秦儼舫

質詢對象：工務局

質詢題目：景文街一〇一巷南側計畫道路拆遷案至今尚未提出安置補償計畫，養工處能力不足，請工務局介入督導，並於一週內擬出安置計畫，於安置計畫擬出並與居民取得協議前，不得進行拆除工作。

說 明：一、本席於今年五月起多次質詢，要求養工處儘速擬出景文街一〇一號南側計畫道路拆遷戶之安置方案，並儘速與居民達成協議，以免居民頓失所依。然時至今日，養工處依然未能擬出安置計劃，只是不斷以補償金及拆遷獎勵金作為要脅，強逼居民儘速拆屋。

二、本席為此多次質詢，但情況未有改善。亦曾多次要求工務局介入督導，但總只見養工處敷衍回文。

三、本席以為，養工處不肯正視問題且承辦人員能力不足，而工務局也未善盡督導之責，甚至數衍議會質詢。倘使工務局再次敷衍，本席將認為是因工務局能力不足，勢將積極要求檢討。

四、本席再次慎重要求：請工務局介入督導，並於一週內擬出安置計畫。於安置計畫擬出並與居民取得協議前，不得進行拆除工作。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工務局）

答：有關安置補償計畫，本府將依本人於八十八年七月七日及八日在貴會就本府舉辦公共工程拆遷戶補償與安置政策專案報告內容另函拆遷戶辦理領款手續並配合於八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前自行拆除，逾期未拆者，本府訂於十月三十日執行拆除。